獎勵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圖書館及推動閱讀優秀教師

實施計畫

1. 依據
2. 圖書館法。
3.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。
4. 目的
5. 落實圖書館法、職業學校圖書館設立及營運基準及高級中學圖書館設立及營運基準，促進高級中等學校圖書館發展。
6. 獎勵並公開表揚經營績優圖書館，同時辦理觀摩學習活動，擴大標竿學習效益。
7. 鼓勵教師推廣校園閱讀，營造書香校園。
8. 辦理單位
9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10.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11. 協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(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)
12. 獎勵對象

一、績優圖書館：經營績效卓著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。

二、推動閱讀優秀教師：推動閱讀活動且有具體事實及成效之教師(不含圖書館人員)。

1. 作業時程及評選方式
2. 預計每年6月至7月由學校推薦名單及寄送表件，8月至9月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成審查小組，審查後公告結果。
3. 績優圖書館之評選：項目依「營運規劃」、「讀者服務」、「推廣服務」、「教學與課程協作」、「特色與創新作法｣」及「公共服務」等六大項計分(如附表)。
4. 推動閱讀優秀教師之評選：依據具體事實及成效。
5. 閱讀推動理念、目標，激發學生主動學習動機等情形。
6. 善用校內外資源整合，營造閱讀環境等情形。
7. 閱讀融入教學實施情形。
8. 提升學生閱讀能力及興趣等情形。
9. 校內師生閱讀及教學社群成長等情形。
10. 經核定為績優圖書館與推動閱讀優秀教師者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彙整優良事蹟，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主任工作會議時分送各校提供參考。
11. 獎勵
12. 獲獎之圖書館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頒發獎座1座，圖書館相關人員則每人頒發獎狀1幀。獲獎圖書館之主管、主要承辦人員及其他有功人員，由各校本權責依參與程度予以嘉獎至記功1次，以資鼓勵。
13. 獲獎之推動閱讀優秀教師頒給獎狀1幀，並請由所隸屬之權責單位給予嘉獎2次之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14. 每年選拔績優圖書館以不超過3校為原則，推動閱讀優秀教師以不超過10名為原則。
15. 獲獎之圖書館及推動閱讀優秀教師，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主任工作會議時，公開表揚。
16. 注意事項
17. 推動閱讀優秀教師，每校推薦以1人為限。
18. 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評選獲獎之圖書館及推動閱讀優秀教師，三年內不得重複參加。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圖書館評選項目及指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指標 | 頁碼 | 得分(本欄由審查小組填寫) |
| 1.營運規劃(15%) | 1-1充實圖書館館藏及相關設備經費 | 1 |  |
| 1-2營運計畫之訂定與推動 |  |
| 1-3圖書館委員會之設置及運作 |  |
| 1-4館藏發展政策之訂定 |  |
| 1-5建立多元之館藏資料類型 |  |
| 1-6館舍規劃及閱讀氛圍營造 |  |
| 2.讀者服務(30%) | 2-1每週開放時間 |  |  |
| 2-2學生年度人均借閱冊數 |  |
| 2-3讀者意見之處理 |  |
| 2-4讀者服務之辦理 |  |
| 2-5圖書館利用教育之辦理 |  |
| 2-6網站服務之辦理 |  |
| 3.推廣服務(20%) | 3-1藝文活動之辦理 |  |  |
| 3-2閱讀推廣活動之辦理 |  |
| 3-3圖書館行銷 |  |
| 3-4志工運用與管理 |  |
| 4.教學與課程協作(10%) | (請於具體事蹟說明欄內敘述) |  |  |
| 5.特色與創新作法(20%) | (請於具體事蹟說明欄內敘述) |  |  |
| 6.公共服務(5%) | (如擔任輔導團各項業務承辦學校或其他等) |  |  |
| 總分(本欄由審查小組填寫) |  |

註：

1. 總分為100分，錄取最低門檻為80分。
2. 報名參加學校，請按照推薦表、評選指標、評選指標佐證資料等順序排列，並裝訂成冊，不用封面。需編頁碼，推薦表及評選指標以”i”，”ii”編號。評選指標佐證資料則從第1頁開始編起。
3. 評選指標佐證資料撰寫，以近三年為主，標楷體14號字，單行間距，頁數不得超過20頁。除文字敍述外，亦可輔以相片佐證。

|  |
| --- |
|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圖書館報名表 |
| 學校名稱全銜 |  | 所屬機關 | □教育部國教署□直轄市： □縣(市)：  |
| 校長 |  | 圖書館主任 |  |
| 圖書館團隊(人員名單) |  | 主任聯絡方式 | 電話：Email： |
| 學校地址 | □□□-□□ |
| 具體事蹟摘要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填表人：  | 單位主管： | 校長：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註：請逐級核章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由審查小組填寫 | 審定 | 🞎通過(請在下方述明理由) 總分： 🞎不通過 |
| 理由 |  |
| 審查小組簽名 |  |
|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推動閱讀優秀教師推薦表 |
| 學校名稱全銜 |  | 請貼光面彩色2吋照片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職稱 |  | 任教科別 | 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 聯絡電話 |  |
| 學校地址 | □□□-□□ |
| 電子信箱 |  | 教學年資 |  | 推動閱讀年資 |  |
| 最近3年考績及獎懲紀錄 | 考核年度 |  |  |  |
| 考績等第 |  |  |  |
| 獎懲紀錄 |  |  |  |
| 是否曾獲其他獎勵 | □是，曾獲 \_\_\_\_\_年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獎 □否 |
| 具體事蹟摘要 |  |
| 學校推薦理由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填表人：  | 單位主管： | 校長：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註：表格不敷填寫，請自行增列行數。請逐級核章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由審查小組填寫 | 審定 | 🞎通過(請在下方述明理由) 🞎不通過 |
| 理由 |  |
| 審查小組簽名 |  |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推動閱讀優秀教師事蹟簡介

姓名：(標楷體14號字)

服務單位：(標楷體14號字)

現職：(標楷體14號字)

事蹟簡介：（以近三年為主，標楷體14號字，單行間距，撰寫體例如下）

【以下為範例】

1. 策劃並結合鄰近圖書館辦理閱讀活動，推廣閱讀，共計辦理有跨校讀書會、班級讀書會、………….，成效卓著，檢附活動計畫，成果照片，敍獎及媒體報導相關資料如附件一。
2. 撰寫「○○○創新策略之研究」專文，具圖書館營運參考價值，刊登於○○○學刊，檢附刊載當期（或抽印本）如附件二。
3. （以下類推）

**備註：**

* 1. **事蹟簡介條列扼要敍述主要事蹟，內容簡要具體，並儘量以量化數據表逹，字數以500字為原則，相關佐證照片資料請以附件呈現，附件總頁數應不超過20頁。**
	2. **本事蹟簡介及附件請以A4紙直式横寫繕印，印製三份並裝訂成冊（裝訂左側，請勿使用活頁夾）。推薦表及事蹟簡介，另存WORD檔或PDF檔，於105年7月15日前寄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承辦學校(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圖書館)彙辦【地址：70047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】。電子檔寄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圖書館劉文明主任【tngs\_lib@tngs.tn.edu.tw】**